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fang 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7)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i)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ii)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之公告(「二零二零年公告」)，提供有關二零一九年年報之補充資料；及(iv)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所有相關上市開支及佣金後，本集團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8.4百萬港元。

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 (i) 約121.3百萬港元擬用作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擴充計劃，以擴大本集團的產能及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率；
- (ii) 約70.8百萬港元擬用作光纜生產價值鏈上游發展或收購；
- (iii) 約25.0百萬港元擬用作多元新產品及服務之研發，及設立由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認可的實驗室；

- (iv) 約15.1百萬港元擬用作償還自一間金融機構提取的部分銀行貸款；及
- (v) 約16.2百萬港元擬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以提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負債率。

誠如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二零年公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a) 所得款項淨額約127.1百萬港元已根據上文第(ii)至(v)段所指明的擬定用途悉數動用；及
- (b) 本集團尚未悉數動用擬用於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約121.3百萬港元，原因為由於有關政府當局持有的土地儲備有限，該建設延遲。作為一項臨時措施，本集團已動用約56.1百萬港元採購必要設備以滿足有關生產計劃。本集團初步預計(i)就金壇工廠第二期收購土地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前完成；及(ii)興建辦公室及生產設施以及安裝生產設施及設備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前完成。

於本公告日期，因有關政府當局持有的土地儲備有限而無法向本集團進一步出讓工業用地，故本集團尚無合適的土地可供收購以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因此，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有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4.5百萬港元。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董事會經考慮上述情況及載於下文「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裨益及理由」一段後，決定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結餘約64.5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並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年底悉數動用。

直至本公告日期之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及重新分配後的所得款項淨額修訂用途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於本公告日期之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之所得款項淨額餘下結餘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餘下結餘修訂用途 (百萬港元)
用作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擴充計劃	121.3	56.8	64.5	-
用作光纜生產價值鏈上游發展或收購	70.8	70.8	-	-
用作多元新產品及服務之研發，及設立由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認可的實驗室	25.0	25.0	-	-
用作償還自一間金融機構提取的部分銀行貸款	15.1	15.1	-	-
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6.2	16.2	-	64.5
總計	<u>248.4</u>	<u>183.9</u>	<u>64.5</u>	<u>64.5</u>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裨益及理由

自上市後，本集團所處的行業環境已產生一定變化。誠如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述，在中國主要電信網絡運營商的主導下，現時全行業之產品售價均大幅下降，導致本集團的毛利顯著下降。因此，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可促進營運流轉。另外，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能提高本集團於資金運用方面的靈活性，並降低額外融資成本。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亦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從而增加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本集團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作為一般營運資金更有利於本集團之未來發展。

由於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調整，本集團原擬用於金壇工廠第二期的所購設備已安裝於本集團現有生產場所以達致本集團的生產目標。

董事會確認本集團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更。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且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嚴重影響。

承董事會命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於金來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石明先生(行政總裁)、於茹敏女士及於茹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於金來先生(主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永權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陳繼榮先生。